

# 福州市长乐区交通运输局

## 福州市长乐区交通运输局 关于报送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的函

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：

按照区政府办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的要求，我局认真总结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，并撰写年度报告，现将报告报送给你们备案。

福州市长乐区交通运输局

2023 年 1 月 3 日

抄送：福州市长乐区政府信息公开办（数字办），存档。

福州市长乐区交通运输局

2023 年 1 月 3 日印发

# 福州市长乐区交通运输局

## 关于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规定的要求，由区交通运输局编制完成本报告。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审核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全文在长乐区人民政府网（<http://www.fzcl.gov.cn/>）“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”专栏公布，并报送长乐区档案馆、图书馆，欢迎查阅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可与长乐区交通运输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文松路 666 号 2#楼三层福州市长乐区交通运输局，邮编：350206，电话：0591-28995966，电子邮箱：jtj28995966@163.com）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**2023 全年，我局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要求，结合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，对行政许可类事项、行政确认类事项、行政处罚类事项、财政预算决算等事项再次进行梳理并及时公开。2023 年，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6 条，公开工作状态 29 条。

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。**2023 年我局无受理申请公开信息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**严格管理政府信息，规范信息采集、审核、发布、更新等流程。持续开展敏感词汇、错别字、无效链接、涉及个人隐私等政府信息排查工作，对发现的错敏信息及时进行删改，保障发布信息质量。

**（四）平台建设。**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，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并及时更新。根据群众对政府信息需求，公开重点更加突出。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公共交通、突发事件应急信息等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。

**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**我局严格按照政务公开第三方测评标准自我整改，在第一时间认真研究反馈问题，不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，持续推动此项工作的深入开展。

2023年没有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行政申诉和举报等问题。

#### **（六）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落实情况。**

1. 我局严格按照区政府统一要求对局政务信息公开栏目进行审核、修正，并及时予以公开。做到普通信息定期发布，重要信息及时发布，涉密信息坚决不发布。定期每周公开行政处罚案件公示，并根据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，及时将机动车维修备案登记情况予以公示，便于社会查询与监督。充分发挥交通运输新业态协同监管工作机制作用，加大支持、规范和引导网约车、网络货运等新业态健康发展信息公开。

2. 根据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的内容要求，通过政务公开的“双随机”信息公开专栏，做好我局的“双随机”公示信息的公开工作。

3. 对 12345、12319、人民网等信访案件，由局领导亲自阅批，依法受理，时调对于群众上访事件及查落实，认真给予答复，确保了满意度达到 100%。2023 年，接受办理群众来信来访、12345、12319 处理投诉件、矛盾排查件共计 751 余件（次）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64		
行政强制	45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信息公开审核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转结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 分处理的, 只计这 一情形, 不计其他 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 予公开	1. 属于 国家秘 密	0	0	0	0	0	0
2. 其他 法律行 政法规 禁止公		0	0	0	0	0	0	0

	开							
	3. 危及 “三安 全一稳 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 第三方 合法权 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 三类内 部事务 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 四类过 程性信 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 行政执 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 行政查 询事项	0	0	0	0	0	0	0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 关不掌 握相关 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 现成信 息需要 另行机 制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 后申请 内容仍 部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 予处理	1. 信访 举报投 诉类申 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 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 提供公 开出版 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	0	0	0	0	0	0	0

	当理由 大量反 复申请								
	5. 要求 行政机 关确认 或重新 出具已 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.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印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政府信息公开的公开内容需要进一步梳理充实、信息的更新还不够及时、信息公开的尺度难以把握;公开数量还不够多。2024年,我局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,及时梳理信息公开项目,提高信息内容质量,完善网站服务功能,努力做到应公开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需要说明的事项。